

嘉義市東區區公所 函

地址：60045嘉義市吳鳳北路184號4樓
承辦人：蔡佳君
電話：05-2289019#253
電子信箱：keelina2001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斗六市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嘉市東區兵字第11115004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608100A_1111500463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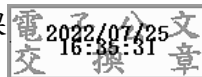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區役男甘田催告返國履行兵役義務公示送達公告1份，請惠予協助張貼於公告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79條、第80條及第8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茲因應受送達人出境國外地址不明，致旨揭公文書無法送達。
- 三、檢附公示送達公告1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鄉鎮市公所(宜蘭縣蘇澳鎮公所、宜蘭縣礁溪鄉公所、新竹縣峨眉鄉公所、新竹縣橫山鄉公所、嘉義市東區區公所除外)、宜蘭縣蘇澳鎮公所、宜蘭縣礁溪鄉公所、新竹縣橫山鄉公所、新竹縣峨眉鄉公所

副本：嘉義市政府、本所兵役課



斗六市公所 111/07/25



1110020159